

中国收入分配制度的演变及其绩效 (1949~2013)

李子联

新中国成立以来,收入分配制度经历了毛泽东时期的“平均分配”和邓小平时期的“有效分配”。前者更加注重公平,但生产力发展较为缓慢;后者更加注重效率,但在经济取得高速增长的同时也带来了收入差距的不断扩大。“公平”与“有效”分配制度的显现与产权的变化紧密相关。收入分配制度可根据经济个体对其所拥有的生产要素的产权变化而分为:1949~1956年的土地要素和劳动要素效率共同释放阶段;1957~1977年的全要素生产率压抑或低下的阶段;1978~1996年的土地要素和劳动要素效率重新释放阶段;1997年至今的包括知识、技术、资本和管理在内的其他要素的效率释放阶段。收入分配制度对经济增长的阶段性能有效地解释中国经济取得高速增长的原因以及现阶段所面临的发展约束。收入分配制度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因发展阶段不同而具有差异性。在经济发展初期,收入差距的适当扩大能有效地激励经济个体的消费、投资和创新行为,因而有利于社会产出的增加;但在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后,收入差距的进一步扩大则将对经济增长带来抑制作用,因而不利于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摘自《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2015年第1期,原文约15000字)

中小城镇发展战略的转变历程

熊风平

1980年费孝通提出了“加强小城镇建设是我国社会主义城镇化的必由之路”、“小城镇,大问题”等观点。此后,国家城市化战略确定为“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小城市,积极发展小城镇”。在这一战略指引下,中小城市和小城镇数量迅速增加,城市平均规模显著下降,出现了因城市规模偏小而产生的经济效应、集聚和辐射作用弱、公共服务效益低等问题。2001年国家出

台了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新政策,虽然仍坚持了“小城镇、大发展”,但中小城市发展受到了忽视。究其原因是分税制的实施使上级政府在财政收入的分配上优先考虑本级财政收入规模,抽取下级税收现象较普遍,导致下级政府大幅度削减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业的投入。由于中小城镇发展受到制约,累积了城市体系结构不合理、“大城市病”凸显等诸多问题。中共十八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强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发展,以中小城镇保转型的战略意义明显,城市发展战略转入到实施“小城镇,大战略”的阶段。(摘自《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15年第1期,原文为《中小城镇发展问题的反思与转变》,约8000字)

中国对越南经济建设援助的历史考察 (1958~1964)

张勉励

1958~1964年,在越南和平建设时期,中国对越南大力提供经济技术援助。1954年援越抗法胜利后,经过三年的恢复发展,从1958年开始,越南进入长期有计划地发展经济的时期。鉴于越南新的发展要求,中国的经济技术援助由初期的以物资援助为主导,转变为以成套项目援助为主导。在1958~1960年,中国向越南协议提供的成套项目援助多达76个,仅1959年,援越的实际年度支出即为1.07亿元,其中一般物资2684万元,成套项目专用物资7000万元。1961~1964年,对越经济技术援助有所调整,主要表现在:援助规划和拨款使用时限有所延长,协议援助项目的数量有所减少,并出现中国地方直接对口向越南地方无偿提供经济技术援助的新模式。其间,由于中苏关系破裂,中国援助的政治动机增添了新的因素。1964年,随着美国侵越战争的扩大,中国再次改变了对越援助方式,并在1965年重新转入战时援助。总之,1958~1964年,对越援助集中在经济领域,规模大,覆盖面广,层次高,特别是与越南的经济发展计划紧密结合,成效十分显著。(摘自《史林》2015年第1期,原文约9000字)